

## 新移民与难民艺术家指导计划

### 2026年项目申请指南

申请期限：2026年4月13日

---

多伦多艺术委员会（TAC）致力于公平正义与族群共融。我们欢迎多伦多市内各种不同文化族群及地理区域的人提出申请。本会制定了具体的公平措施或针对性方案，以确保各个族群，如：黑人艺术家、原住民艺术家、有色族裔艺术家、听障、残疾或患有精神障碍的艺术家、自我认同为2SLGBTQIAP族群的艺术家、新移民和难民艺术家、青年艺术新人、在非市中心区域从事艺术的艺术家，都能充分获取资源和参与。想了解我们如何使TAC更无障碍、族群共融，请参考我们的[“公平原则架构”](#)。

---

#### 本计划项目支持对象

“新移民与难民艺术家指导计划”是为新移民和难民艺术家提供支持，协助他们发展艺术实践，在当地建立連結，以維持其在多倫多藝術社群中的實務工作與生計。TAC对新移民的定义为：在加拿大居住未满七年的移民或难民；难民是指被迫离开母国，现居加拿大者。

本项目资助新移民和难民职业\*艺术家个人在其所选的艺术门类中接受指导（指引）。

指导项目申请由新移民艺术家提交，加上一位导师作为共同申请人。申请人与导师都须具备职业\*艺术家身份。

\*职业艺术家应符合以下条件：

- 通过训练或实践来发展其技艺者
- 受到同领域之艺术家认可为职业艺术家
- 积极从事艺术实践
- 为其艺术工作求取报酬，且经济上如有余裕，会愿意花更多时间从事其艺术活动
- 曾有公开展览、发表或制作的经历

**资助总金额为15,000元。**

- 7,500元直接支付给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
- 7,500元直接支付给导师

如果您是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需要协助寻找导师或使用翻译服务，请在2026年3月13日前与策略规划项目经理Liza Mattimore联系，电话416.392.6802 x 231，或[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mailto: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

#### 多伦多艺术委员会无障碍补助金

**聋人或残疾艺术家所参与的计划可以申请额外的TAC无障碍补助金**，最高提供\$5,000，用于补贴艺术家在进行项目期间需要担负的无障碍协助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手语翻译、音频描述、字幕服务、沟通助理、看护照顾（包含年长者的帮手）、协助人员，以及设备租用或为了符合艺术家无障碍需求的其他协助。

自2026年起，TAC无障碍补助金将允许获得资助者在其计划进行期间任何时候申请无障碍补助金。无障碍补助金将于2026年作为独立申请项目，对获得资助者开放。

## 项目进行时间

指导活动必须在2026年7月1日之后才能开始，并在2027年6月30日之前完成。

## 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申请资格

- 各艺术领域之职业艺术家（请参见上述定义）。
- 多伦多艺术委员会认识到，由于艺术圈大环境体制的障碍（如：对于来自未受公平对待的社群（**equity-seeking communities**）的艺术家，在主流社会能见度有限），因此资格认定标准可能需要弹性放宽，以考量相对的专业经验和背景。建议有意申请者，如果您属于未受公平对待的社群，在提交申请前先与项目经理讨论申请资格。
- 申请人须为多伦多市居民。
- 申请人抵达加拿大的日期必须在2019年1月1日之后。
- 申请人须持有有效工作许可，并且在指导活动期间具备在加拿大合法工作的资格。
- 申请人须有SIN（社会保险号码）。
- 过去曾获得本项目资助者不得以受指导者身份申请。
- 正在攻读大学本科或研究生的职业艺术家，申请之项目不得与其课程相关。

## 导师申请资格

- 各艺术领域之职业艺术家（请参见上述定义）。
- 各艺术领域的专业人士，包括艺术经理人、策展人、制作人。
- 申请人须为多伦多市居民，申请截止日期前至少在多伦多居住一年以上，并且一年之中至少有八个月在多伦多居住及工作。
- 申请人须持有有效工作许可，并且在指导活动期间具备在加拿大合法工作的资格。
- 申请人须有SIN（社会保险号码）。
- 正在攻读大学本科或研究生的职业艺术家，申请之项目不得与其课程相关。
- 导师每年仅可作为一个新移民与难民艺术家指导计划的共同申请人。

## 申请方式

提交申请之前，建议申请人先与策略规划项目经理Liza Mattimore讨论。请与Liza联系，预约时间讨论您的计划提案，电话416.392.6802 x 231或[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mailto: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

申请人（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与共同申请人（导师）均须在TAC奖助网（TAC Grants Online）<https://tac.smartsimple.ca>注册为个人申请者。两位申请人均不得使用已作为机构或团体共同使用的联络电邮。

申请人须在截止日晚上11:59以前于TAC奖助网（<https://tac.smartsimple.ca>）注册并送出申请。多伦多艺术委员会不接受其他任何申请文件方式。申请书送出后，您将会收到一封确认信。如果您未收到确认信，请查看您的垃圾邮件夹。

## 聋人或残疾人无障碍申请协助服务

聋人或有其他残疾的申请人，如果需要协助完成资助申请，可以申请款项来支付“申请协助服务提供者”所需的费用。符合资格的申请人，每年度补助上限500元。请在资助项目截止日期至少六星期前，联系您的资助项目经理，以确定资格、要求申请协助服务补助款，并审核支付服务提供者的付款程序。申请协助的请求，

需经资助项目经理批准。

## 准备材料

资助申请材料分三个主要部分：*指导计划细节*、*简历/CV*、*相关证明材料*

- 指导计划细节相关问题，请见附录。
- *简历/CV*必须详细说明申请人（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与共同申请人（导师）的艺术经历。
- *相关证明材料*为申请材料的重点部分。申请人必须提交近期的艺术作品实例，作品必须与本指导计划相关，其中应至少有一件为最近两年内的作品。导师的相关证明材料非必要，但鼓励提交。
  - 视频/音频：请提供链接（网站、Vimeo、YouTube）和密码（如有需要）。视频或音频长度应在三分钟以内。
  - 照片：请提供上传照片的网站链接和密码（如有需要）。也可以上传作品的JPEG图片。相关证明材料每一个部分允许上传五张图片，总上限为十五张。
  - 写作范例：上传PDF文件，最多十五页、双倍行距。
- 资助评审小组查看每份申请材料的时间通常是五分钟以内，因此可能无法详细看完作品的完整内容。文件大小不得超过200MB。
- 请勿使用Google Drive或Dropbox提交材料。如果您提交Facebook或Instagram个人档案，请确定账户是公开的。

## 申请评选方式

- 申请材料会以同行评审方式进行评选：评审小组是由艺术家和艺术专业人士组成，决定给予资助的推荐名单。资助推荐名单会由多伦多艺术委员会董事批准。
- 同行评审人员的选择是基于评审的直接参与经历和对多伦多艺术界的了解，并确保多伦多艺术委员会所认定的公平优先群体能有公平的代表性。
- 申请材料以比较的方式进行评比，并根据可用资金预算、项目目标，以及下列评估标准做出资助决定：
  - 申请项目的艺术价值（质量）为何？
  - 本指导计划能否协助申请人达成其目标，并且切合其作为新移民艺术家的需要？
  - 本指导计划能否使申请人获得有意义的经验？
  - 导师是否有适当的经验和资历来进行指导？
  - 导师是否理解并支持受指导者的目标，并展现热忱愿意运用自身人脉网络协助新移民艺术家？
  - 指导工作计划是否实际可行？
- 评审小组将考虑每位申请人自己定义的艺术目标、地理位置和艺术环境、可用资源、艺术发展阶段。
- **项目优先选择标准：**本项目会优先选择因为身为新移民或难民而在多伦多发展艺术实践发展时面临障碍的艺术家。
- 多伦多艺术委员会的[公平原则架构](#)中，有一项“公平优先政策”。该政策规定，如果在一轮评审中，有多份申请都得到同样良好的评价，但资助预算不足以支持所有值得支持的入选者，则将优先考虑自我认定属于TAC公平优先群体之一的申请人所提出的申请。
- 评审小组的决定为最终决定。

## 申请结果通知方式

审核结果出来后，多伦多艺术委员会会给您寄一封电子邮件，您需要登入TAC奖助网收取结果。您会在截止日期后两个月内收到通知。

## 如果我的项目有变动怎么办？

资助金只能用于申请书中所列出的目的。如果项目工作计划有重大变动，须及时向多伦多艺术委员会报告。

## 项目完成后作业

获得资助者，须提交一份项目成果报告。成果报告请通过TAC奖助门户网在线填写提交。成果报告提交期限会列于奖助通知信中。过去的资助报告必须送交多伦多艺术委员会核准，否则未来申请多伦多艺术委员会的策略项目计划\*都不会被接受。

\*下列项目不在此限：TAC领导者实验室、新移民与难民艺术家指导计划、创意探索实验室计划。如果您对于这些例外项目有疑问，请联系多伦多艺术委员会项目经理。

## 本项资助规定及要求

- 成功获选的申请人将收到一封确认书，其中会详细列出资助的各项条款和条件。确认书必须签名后上传至TAC奖助网，完成后才会进行拨款。确认书中也会说明哪些情况需要偿还资助金。
- 获得资助者，在所有相关活动的书面文件上，都必须注明感谢多伦多艺术委员会的资助。TAC的标识可在官方网站上取得使用；标识的大小和放置位置的规格，应与其他提供类似资金补助的捐赠者或赞助商的标识相当。也可以使用“本项目之制作由多伦多市政府通过多伦多艺术委员会资助”的字样来代替标识。
- 多伦多艺术委员会已转为电子支付。如果您的申请通过审核，您需要输入收款人银行账户信息，收款人须与通知书上的申请人姓名相符。银行信息须和您的确认书及其他通知书要求文件一并提交。
- 多伦多市政府要求所有组织机构与个人均应采行无歧视政策，符合此条件才能取得市政府补助。每位成功获选的申请人，都须签署提交一份“遵守反骚扰/歧视与市府政策声明书”。
- 获得资助者须将多伦多艺术委员会资助收据妥善做成会计记录。TAC会给个人申请者开一张T4A表，应保留以备所得税申报之用。
- 除上述一般资助条件外，多伦多艺术委员会保留附加其他资助拨款条件的权利（如确认场地、节目、其他资金来源等）。任何具体条件将附于确认书中。

## 其他问题

请与计划项目经理联系。

Liza Mattimore

416-392-6802 分机号码 231

[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mailto:liza@torontoartscouncil.org)

**如果您是新移民或难民艺术家，需要协助寻找导师或使用翻译服务，请在2026年3月13日之前与Liza Mattimore联系。**

## 附录

申请表中指导计划细节问题：

- **艺术家陈述：**描述您的艺术实践，包括创作的艺术种类和创作缘由。详述您在母国及加拿大从事艺术的经验。
- **目标：**描述您来到多伦多后从事艺术的经验。您希望在导师指导下做哪些探索？本指导项目将如何帮助您实现目标并促进您作为艺术家的发展？您为何想与这位导师合作？
- **导师陈述：**您为何想要指导这位艺术家？您为何对该艺术家的艺术实践感兴趣？就您将为本指导项目带来的经验而言，说明您为什么适合担任这位艺术家的导师。
- **工作计划：**描述你们将如何合作，包括指导活动的详细时程表和工作计划说明。请列出日期、活动地点、活动详情等详细信息。
- **成果回顾：**本项目是为了支持您的艺术发展，并在多伦多建立人脉。就这些方面来说，您预期达到什么成果？指导活动会带给您的生涯什么改变？您如何定义成功的指导经验？